

证券代码：601827

证券简称：三峰环境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四月

# 目录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0 -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 17 -
关于审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1 -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2 -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24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 29 -
关于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	- 38 -
关于向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40 -

议案一：

##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现将《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本议案附件。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积极履行职责，科学有效决策，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董事会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2 年，我国克服了国际形势动荡等各种困难和不利因素的影响，经济持续发展，社会环境健康稳定。报告期内，环保固废行业政策法规持续完善，各类废弃物处理能力稳步提升、区域覆盖日趋完善，技术和运营管理水平也在不断提高。

随着行业逐步发展成熟，国内传统固废市场增量缩减，补贴退出、竞价上网使得项目盈利预期下降，同时部分地区财政支付难度加大，业内企业在维持业务扩张、投资成本管控、应收账款回收等方面均面临不断加大的压力和挑战。

面对持续变化的市场环境，公司以“坚持、坚韧、专业、专注”的三峰精神，主动应变求变，在持续深耕、做强主业的同时努力发掘新的业务增长潜力，经营工作成绩显著。2022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业绩同口径对比实现稳定增长，其中实现营业收入约 60.23 亿元，剔除一次性确认的补贴收入影响后，同口径同比增长 6.99%，实现归母净利润约 11.39 亿元，同口径同比增长 18.89%。

全年公司共处理生活垃圾 1241.91 万吨，同比增长 15.59%，实现总发电量约 50.24 亿度，同比增长 19.78%。在市场拓展方面，年内公司取得昆明二期 BOT 项目，新增垃圾处理能力 800 吨/日。签署越南塞拉芬项目 EPC 合同，在东南亚垃圾焚烧工程市场取得突破。在核心设备销售领域新签署合同 8 项，涉及焚烧线 14 条。在渗滤液及工业废水处理领域新签署合同 25 项，污水总处理能力约 4.3 万吨/日。公司成功中标万盛经开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项目，并新签署垃圾分类、环卫及垃圾收转运领域业务合同 15 项，总金额 1.45 亿元。在项目建设和生产运营方面，公司各在建项目顺利推进，年内公司共建成投运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7 个（含控股项目 6 个，参股项目 1 个），餐厨（厨余）垃圾处理项目 1 个，新投运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 6450 吨/日。全年公司安全环保工作情况良好，产能稳定增长，吨垃圾发电量等指标保持业内领先；科研创新方面，公司围绕焚烧厂提质增效、排放减污降碳以及资源循环再生等领域开展科研创新，各科研项目持续推进，部分科研成果市场化应用取得新进展。公司有效专利授权总数达到 202 项；此外，公司对外投资工作也取得良好成绩，年内公司与泸州市兴泸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增资协议》，约定以增资方式持有兴泸环境 20% 股权，该项投资契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双方充分利用成渝经济圈共建、共享、共谋发展的政策优势，在西南地区进一步推动市场开拓。

## 二、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主要工作

### （一）董事会决策情况

2022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会议10次，审议通过涉及公司定期报告、制度修订、绩效考核、高管聘任、对外投资等内容的各类议案共46项。全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5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会议3次。历次会议中，各位董事严格依规履行职责，确保了治理职能的充分、规范履行。年内公司董事会主要审议决策事项包括：

### 1. 审议定期报告

公司编制并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以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共四项定期报告。在报告编制和审议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各位独立董事与审计机构保持密切沟通，对各定期报告进行了细致审核，并提出了多项专业意见，确保了公司定期报告的按时、高质量披露。

### 2. 完善制度规范，加强企业内控

董事会持续修订完善各项制度规范，严格履行内控职责，督导企业按照法规制度要求持续做好规范运作。年内，公司董事会根据最新监管政策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内部审计管理办法》《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10项内控规范制度进行了修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职业经理人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制度履行绩效考核、设定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等职责。另外，在会计政策调整、对外捐赠等方面，公司董事会也依法履行了公司治理职能。

### 3. 完成募投项目结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 2021 年底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董事会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结合公司资金需求，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以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确保了首发募投项目的顺利完成和募集资金的合规使用，同时有效提高了节余资金的使用效率。

#### 4. 审议重大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经详细前期尽调和充分沟通协商，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审议过程各位董事中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知识，对项目尽调和执行提出了指导意见和建议，为兴沪环境投资项目的成功实施发挥了重要作用。通过该项投资，公司及控股股东德润环境分别持有兴沪环境 20% 和 5% 的股权，为后续战略投资工作奠定了良好开局。

### （二）股东大会召集及会议决议执行情况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集年度股东大会 1 次，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 13 项，具体涉及公司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修订公司重要制度等各项内容。股东大会召集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相关议案均获得通过，会议决议得到有效执行。

1. 2022 年度公司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常关联交易预案执行，日常关联交易审批和履行均合法合规。

2. 2022 年度公司各项担保授信余额严格依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及银行授信申请计划执行，未出现担保授信超过计划的情况。

3. 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1 年度共计派发现金股利约 3.72 亿元，现金股利金额占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的比例达到 30.02%。相关派发工作已于 2022 年 5 月全部完成。

### 三、2023 年度公司发展思路

当前国际形势持续动荡，全球经济发展面临挑战。从行业来看，固废等传统市场业务经过前期高速发展，已整体进入平稳期，市场增量持续缩减，业内竞争仍然激烈。同时，竞价上网使得项目的预期收益存在不确定性，而企业应收账款压力也在持续增长。业内企业面临着较为严峻的外部风险和挑战。

尽管面临风险和挑战，但我们也要看到，长期来看我国经济基本面向好的趋势不会改变，生态文明建设作为“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的重要性不会改变。环保固废行业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主要力量，已经发展到了由传统基建向高质量服务提档、由规模扩张向创新发展升级的关键时期，外部环境的变化将给公司带来更多增长机遇。在产业链上下游，各类固废分类、收运、协同处置业务正在不断多元化发展，“城市管家”业务蓬勃兴起。同时，垃圾焚烧供热相对传统燃煤供热体现出清洁低碳及成本效率优势。而在国家政策推动下，县域小型垃圾焚烧资源化相关工作也在积极深入推进。在创新发展方面，飞灰、渗滤液等污染物控制技术不断发展进化，相关固废和废水资源化、循环再生业务也在持续推陈出新。在“双碳”领域，清洁生产、减污降碳已成为行业共

识，垃圾焚烧、协同处置和清洁能源供应这一组合正在逐步显现其降碳潜力。在海外市场方面，随着“一带一路”沿线发展中国家社会经济发展和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当地对垃圾焚烧等相关固废、废水处理技术和装备的需求正在不断释放。

在复杂多变的形势下，公司董事会将带领全体员工克服困难、抓住机遇，努力实现公司经营目标，推动公司长期稳定发展。2023年公司主要发展思路是：

### （一）主动应变求变，推动主业发展

公司要坚持围绕以垃圾焚烧为核心的固废产业链，积极做好市场拓展，抓住县域生活垃圾焚烧资源化推进的政策机遇，进一步提升主营业务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凭借深厚的市场、技术和经验积累，一方面在高效、清洁、低碳领域下功夫，持续改进生产工艺和管控流程，降低能耗，推动垃圾焚烧项目生产效率持续提高。另一方面以项目为核心积极拓展协同处置、垃圾焚烧供热等业务，提升项目盈利能力。此外，还要抓住海外市场机遇，积极寻求合作伙伴，争取更多海外订单和工程项目落地。

### （二）以技术引领创新，努力发展新业务

公司要继续加大科研投入，完善科研创新团队和平台建设，加强技术交流，保持领先优势。遵循提质增效、减污降碳、资源循环再生等路径持续深入推进新技术、新工艺和新装备的研发制造，推动科研成果及时、快速市场化落地。

### （三）继续推进对外投资等资本运营相关工作

公司要积极做好资本市场沟通和市值维护。凭借上市公司优势，充分利用各类资本市场工具，提升融资能力，支持公司产业

发展。并在投资兴泸环境成功的基础上再接再厉，积极寻找新标的推进对外投资，同时抓好风险管控，争取运用资本手段整合更多优质项目，推动公司规模扩张和新业务拓展。

#### （四）深化改革，完善市场化机制

公司要抓住机遇进一步深化改革，在各个层面进一步完善市场化机制，深入挖掘发展潜力、释放创新活力，充分发挥人才队伍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路虽远，行则将至；事虽难，做则必成。全体三峰人将继续发扬“坚持、坚韧，专业、专注”的三峰精神，乘风破浪、奋楫笃行，为推动公司成为“全球一流的城市固废处理解决方案提供商、固废行业知名公众公司”而努力奋斗！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二：

##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编制了《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本议案附件。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在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配合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实施了有效监督，充分发挥了监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 5 次，审议议案 18 项。会议的召开审议程序符合章程和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规定的媒体上，以规定的方式向社会公众进行了公开披露。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以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

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审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向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审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三）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2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四）2022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附件的议案》；

（五）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参加股东大会 1 次、列席董事会会议 10 次，就公司会计政策

变更、财务报告、利润分配、授信担保、募集资金使用、债务融资等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对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决策过程及其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范召开，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诚信义务，不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积极改善公司治理，内控制度健全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职，恪尽职守，审慎决策，切实履行忠诚、勤勉义务，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定期报告、财务报表、财务状况及财务管理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能够如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三）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的变更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会计司发布的第五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对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和管理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严格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资产状况及损益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发生的担保行为进行了严格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担保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担保及融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风险较小且处于可控状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七）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控制；公司不

存在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的情形发生，《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八）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经理层严格执行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以及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信息，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规定的媒体上、以规定的方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报送证券监管部门，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或通过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监事会 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加强对公司各项业务的监管力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促进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 （一）监督公司依法运作

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继续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参加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保持与董事会、经理层的

工作沟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 （二）加强监督检查

坚持以财务监督检查为核心，通过定期审阅财务报告等方式，依法对公司财务情况、资金管理、内控合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加强对公司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 （三）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

监事会将持续强化制度建设，继续加强业务知识的学习，积极开展工作交流，提高监督水平，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更好的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三：

##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2 年，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各位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克服高温等诸多不利因素，积极进取，不断解决经营中遇到的难题，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主要财务指标保持稳定增长。现就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 （一）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意见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额	增减率
营业收入	万元	602,326.22	587,381.64	14,944.58	2.54%
营业成本	万元	414,434.98	401,108.25	13,326.73	3.32%
利润总额	万元	133,219.21	142,848.22	-9,629.00	-6.74%

净利润	万元	119,712.22	130,949.78	-11,237.56	-8.58%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万元	113,929.47	123,834.83	-9,905.35	-8.00%
资产总额	万元	2,361,288.35	2,146,538.95	214,749.40	10.00%
负债总额	万元	1,334,175.85	1,208,555.36	125,620.48	10.39%
净资产	万元	1,027,112.50	937,983.59	89,128.91	9.50%
资产负债率	%	56.50	56.30	上升 0.20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45	15.00	下降 2.55 个百分点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万元	3,390.50	-67,804.16	71,194.66	不适用

注：同口径剔除 2022 年、2021 年一次性确认的归属于以前年度补贴因素影响后，2022 年营业收入同口径增长 6.99%，利润总额同口径增长 21.54%，净利润同口径增长 18.76%，归母净利润同口径增长 18.8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口径增长 0.57 个百分点。

### （三）经营成果分析

1.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0.23 亿元，同比增长 1.49 亿元，增幅 2.54%，剔除 2022 年、2021 年一次性确认的归属于以前年度补贴因素影响后，营业收入同口径同比增长 3.83 亿元，增幅 6.99%。其中，实现电厂运营收入 34.34 亿元，同比增加 2.69 亿元，增幅为 8.50%，剔除 2022 年、2021 年分别一次性确认的归属于以前年度可再生能源补贴收入 1.51 亿元、3.85 亿元后，运营收入同口径增加 5.03 亿元，增幅 18.09%；实现 EPC 建造收入 20.35 亿元，同比减少 1.62 亿元，降幅 7.39%，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垃圾发电厂运营收入增加所致。

2. 2022 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3.32 亿元，比上年下降 0.96 亿元，降幅 6.74%。同口径剔除 2022 年、2021 年一次性确认的归属于以前年度补贴因素影响后，增幅 21.54%。

### （四）财务状况分析

1. 资产方面。2022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236.13 亿元，比年初增加 21.47 亿元，增幅 10.00%。主要系公司项目持续建设增加无形资产所致。

2. 负债方面。2022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 133.42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56 亿元，增幅 10.39%。主要系本期随着项目建设的推进，有息负债和预收设备款增加所致。

3. 所有者权益方面。2022 年末所有者权益总额 102.71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8.91 亿元，增幅 9.50%，主要系本期公司经营积累增加所致。

#### （五）现金流量情况

1. 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9 亿元，同比增加 1.02 亿元，增幅 5.51%，主要系公司业务扩大，垃圾焚烧发电运营项目收回现金增加及工程公司现金流入减少综合所致。

2. 2022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39 亿元，投资活动净流出同比减少 7.57 亿元，主要系本年在建项目数量及规模较少且部分项目尚未达到支付节点所致。

3. 2022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5 亿元，筹资活动净流出同比增加 1.58 亿元。主要系本年向股东支付的现金分红较上年增加所致。

## 二、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一）经营预算。2023 年度集团正式商运的 34 个全资、控股子公司预计完成垃圾处理约 1,350 万吨，正式商运的 7 个参股公司预计完成垃圾处理约 488 万吨。

(二) 投资预算。2023 年度预计在建项目建设投资 103,800 万元。

上述预算计划不构成公司业绩承诺，请各位投资者注意。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议案四：

## 关于审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正式披露，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五：

##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本集团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25,527,120.63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2,552,712.06 元后，当年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额为 832,974,408.57 元，加上以前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846,068,742.98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679,043,151.55 元。

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1,678,268,000 股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分配利润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 2.22 元(含税)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372,575,496.00 元，其余未分配利润 1,306,467,655.55 元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2 年度拟派发现金股利的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32.70%。

如在实施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 议案六：

#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在对公司历年的审计过程中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有关规定进行执行审计工作，一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准确、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此，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具体如下：

## 一、机构信息

### （一）基本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是国内首批具有 A+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专业会计审计中介服务机构。成立于 2011 年 7 月，总部位于浙江杭州，首席合伙人为胡少先，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公司的审计业务主要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以下简称“重庆分所”）具体承办。重庆分所成立于 2012 年 1 月，负责人为龙文虎，地址位于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 13 号 3 层。

## （二）人员信息

截至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为 225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064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780 人。

## （三）上年度审计业务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审计业务情况

2021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5.01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1.78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9.01 亿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 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01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21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公司同行业审计客户家数	10

##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一审判决天健在投资者损失的 5% 范围内承担比例连带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五）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1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39 人。

## 二、项目信息

### （一）基本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本公司审计业务的项目组成员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唐明	2003 年	2001 年	2012 年	2021 年	博硕科技、重庆百货、金科股份、三圣股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	唐明	2003 年	2001 年	2012 年	2021 年	博硕科技、重庆百货、金科股份、三圣股份
	刘静亚	2011 年	2009 年	2012 年	2021 年	财信发展、粤华包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盛伟明	2003 年	2001 年	2001 年	2020 年	龙马环卫、洁美科技、卫星石化

## （二）诚信记录

负责本公司审计业务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三）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四）审计收费

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年报审计费用 181.00 万元（含税，以下金额均为含税价），内控审计 30.00 万元，合计为 211.00 万元。其中母公司审计费用 54.50 万元，子公司审计费用 156.50 万元。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 议案七：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现将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及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 一、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 （一）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数与预计数差异
1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危废处置服务	25.00	26.79	-1.79
2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服务	200.00	21.77	178.23
3	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员工培训服务	3.00	0.16	2.84
4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	89.93	—
	<b>合计</b>		<b>228.00</b>	<b>138.65</b>	<b>179.28</b>

注：1.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孙子公司。2022 年度与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额较预计金额增加 1.79 万元，主要系本年新投运项目与其发生交易所致。

2.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因公司董事郭仕达先生原在其任董事而成为公司关联方，郭仕达先生已于 2021 年 11 月不再担任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董事，该项关联关系于 2022 年 12 月终止。公司 2022 年度与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采购额较预计金额减少 178.23 万元，主要系本年技术升级、雨污分流效果较好使得产生污水量较预计减少所致。

3. 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控股的孙子公司。

4.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 2022 年度通过公开对外招标采购净水设备，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中标。

## (二)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数与预计数差异
1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渗滤液处理设施运营管理服务、销售渗滤液处理系统备件及提供劳务	3,100.00	1489.89	1610.11
2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备件销售	300.00	60.40	239.60
3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备件销售	100.00	31.49	68.51
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60.00	39.31	20.69
	<b>合计</b>		<b>3,560.00</b>	<b>1,621.09</b>	<b>1,938.91</b>

注：1. 公司 2022 年度与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销售额较预计金额减少 1,610.11 万元，主要因根据 2022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德润环境对公司关联采购金额下降所致。

2.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因公司原副总经理顾伟文先生在其担任董事而成为公司关联方。顾伟文先生已于 2021 年 11 月不再担任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并于 2022 年 4 月不再担任公司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董事，上述关联关系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2023 年 5 月起终止。2022 年度公司与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分别比预计减少 239.60 万元、68.51 万元，主要原因是郑州公司和绍兴公司 2022 年度受设备运行周期、大修计划及设备自身情况等影响，实际备件耗用量较少，低于平均耗用备件量所致。

## 二、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和类别

### (一)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预计金额
1	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环保在线监测运维技术服务	400.00
2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飞灰螯合固化物填埋处置服务	2,500.00
3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危废处置服务	50.00
4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咨询、代理服务	100.00
	<b>合计</b>		<b>3,050.00</b>

注：上述关联方中，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均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子公司、孙子公司。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 （二）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预计金额
1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备品备件	230.00
2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备件及提供技术服务	100.00
3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垃圾处置服务	700.00
	合计		1,030.00

注：公司与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的关联关系将自 2023 年 5 月起终止。

## 三、关联方情况、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 （一）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339470140F

法定代表人：赖生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 176 号（美全 22 世纪 B 塔第 23 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环保技术咨询服务，环境影响评价，环境污染治理及设施设计、施工、运营，环境保护仪器、设备、药剂研发、生产及销售，环境保护大数据平台服务、运营，环境监测、检测，土壤生态修复，工业土壤治理，危险废物处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根据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通知》（渝财资产[2023]1 号）要求，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

司 100%股权将划转至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的规定，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构成公司关联方

## 2.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为确保重庆地区垃圾焚烧项目的合规稳定运行，公司相关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比选等方式选取环保在线监测系统运营维护技术服务提供方，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专业子公司中标，交易价格以中标报价为准。

### (二)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745333483Q

法定代表人：王小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3500 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人和黄山大道东段 174 号 1 幢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生活垃圾处理、清运及环卫设施经营，环保技术开发及咨询，环保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关联关系：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的规定，属于公司关联法人

## 2.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 (1) 关联采购

为满足重庆地区垃圾焚烧项目正常生产运营需要，公司相关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取飞灰螯合固化物填埋处置服务提供方，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专业子公司中标，交易价格以中标报价为准。

### (2) 关联销售

为充分发挥公司旗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垃圾协同处置能力，提升项目收益，经谈判协商，公司部分项目为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厨余沼渣等垃圾协同处置服务，并收取相应处理费，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谈判协商确定。

### (三)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5MA608UG80E

法定代表人：牛小顿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长寿区晏家化北三支路 1 号综合楼 1-1, 3-1, 2-1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再利用；道路普通货运；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污染防治技术研究及咨询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仓储）；设计、生产、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工业废水处理；销售：仪器仪表，

固体废物治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持股 51%，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9%。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关联关系：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属于公司关联法人

## 2.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具有危废处置资质，专业从事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的企业。公司子公司因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油、废液、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需要，已通过比价、竞争性谈判等方式选取其为相关危废处置服务的提供方。交易价格在报价基础上经双方谈判协商确定。

### （四）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43203681707

法定代表人：雷钦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翠柏路 101 号 3 幢 20-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与资源化利用（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在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环境污染治理；土壤修护整治；环保技术开发、应用及咨询服务；垃圾处理与焚烧发

电项目投资、开发及管理（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水资源保护及治理；环境监测；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及仪器研发、制造；从事投资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管理（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财务顾问（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4.90%，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25.10%，深圳高速环境有限公司持股 20.00%

关联关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一）款的规定，属于公司关联法人

## 2.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 （1）关联采购

公司通过竞争性比选等方式确定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子公司为公司数智化项目咨询服务提供方、招标代理服务提供方，交易价格以比选报价及相关招投标行业协会文件规定为准。

### （2）关联销售

公司向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相关子公司提供污水处理设备及备件，并提供运营维护等技术服务，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谈判协商确定。

## （五）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22MA3X4W6189

法定代表人：冉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43400 万元

注册地址：郑州市中牟县广惠街南 168 号

经营范围：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危险废物经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餐厨垃圾处理；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发电技术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6%，公司持股 34.00%

关联关系：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是公司参股公司。因公司原副总经理顾伟文先生在其担任董事，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三）款的规定，属于公司关联法人。顾伟文先生已于 2022 年 4 月不再担任公司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董事，上述关联关系将于 2023 年 5 月起终止

## 2.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公司子公司重庆三峰卡万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峰卡万塔”）是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公司”）负责投资运营的郑州（东部）环保能源工程项目垃圾焚烧

炉+余热锅炉成套设备及技术服务供应商，该项目已正式建成投运。后续郑州公司需从三峰卡万塔采购相关设备备品备件及安装劳务，以确保设备的持续稳定运行。交易价格以三峰卡万塔对外销售相关产品的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划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采购和销售产品、接受和提供劳务等日常业务往来，相关交易价格公允，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资产状况及损益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议案八：

## 关于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部分全资、控股子公司、三级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因资金需求，并结合新增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的需要，计划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4.52 亿元（含 34.52 亿元）的授信额度。

本次拟申请的授信额度用于公司及子公司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股权并购贷款等各种贷款业务，以及银行承兑汇票、汇票贴现、贸易融资、保函、信用证、外汇等交易。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办理新增授信项下的借款、开立保函、信用证、汇票贴现等业务时，借款利率、期限、保函费率等以届时金融市场行情及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授信额度使用情况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项目建设资金等实际需求确定。

本次申请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4.52 亿元（含 34.52 亿元），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在董事会获得授权后立即转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在本议案申请的额度范围内，决定公司

及子公司对具体授信额度的使用，包括决定具体授信机构、授信方案、相关法律文件的签署等。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九：

## 关于向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三级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参股公司贷款融资、开立保函、信用证等需求，确保相关子公司、参股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各项业务顺利推进，公司拟向部分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19 亿元的担保，包括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6.745 亿元，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6.445 亿元，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2 亿元。具体如下：

### 一、担保事项主要内容

1. 本次被担保人包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及并表范围外的参股公司。具体担保额度及被担保人情况请见表一。本次提供担保的目的是为满足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垃圾收转运、厨余垃圾处理等项目建设以及运营所需资金或开立保函的需求。

2. 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3. 公司及子公司、参股公司可根据自身业务需求，在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债权人等协商并确定担保事宜，

具体的担保种类、方式、金额、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4. 实施过程中，公司按照实际签订担保合同时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的类别，若在签订担保合同时已约定了相关股权收购、转让、增资等股权变动事宜，则以约定事宜完成后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的类别。

5. 公司将确保对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比例不超过持股比例。

6. 由于上述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为提高效率，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在董事会获得授权后立即转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在子公司确有担保需求时，可以将表一所列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在各全资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并可以将表一所列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在各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之间不进行担保额度调剂。

表一：计划担保金额及被担保人

序号	被担保人	子公司类型	拟担保额度（万元）
<b>（一）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67,450 万元担保</b>			
1	重庆市万州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100.00
2	陆河三峰环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200.00
3	汕尾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50.00
4	南宁市三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000.00
5	鞍山市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200.00

序号	被担保人	子公司类型	拟担保额度（万元）
6	重庆三峰御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00
7	重庆黔江三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500.00
8	其他全资子公司（本表未列举的其他全资子公司、新设或新收购的全资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00
<b>（二）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64,450 万元担保</b>			
1	重庆垫江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600.00
2	重庆三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00.00
3	诸暨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7,750.00
4	其他控股子公司（本表未列举的其他控股子公司、新设或新收购的控股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0,000.00
<b>（三）为参股公司提供不超过 20,000 万元担保</b>			
1	其他参股公司（本表未列举的其他参股公司、新设或新收购的参股公司）	参股公司	20,000.00
	<b>合计</b>		<b>151,900.00</b>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1.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市万州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州三峰”）

注册地点：重庆市万州区新田镇五溪村 1 组

法定代表人：石拥军

注册资本：33693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 年 08 月 03 日

经营范围：垃圾焚烧发电，垃圾灰、渣的资源化利用，垃圾处理技术的咨询服务。（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

万州三峰是三峰环境集团全资子公司，其为重庆市万州区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重庆市万州区家庭厨余垃圾处置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单位。

2. 被担保人名称：陆河三峰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河三峰”）

注册地点：广东省汕尾市陆河县新田镇上寨仔陆河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

法定代表人：王硕

注册资本：726.1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 年 03 月 06 日

经营范围：从事城市生活垃圾压缩二次转运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经营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城市园林绿化管理；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城市污水收集运输、城市污水处理、机动车辆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陆河三峰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为陆河县生活垃圾压缩转运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单位。

3. 被担保人名称：汕尾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尾三峰”）

注册地点：海丰县可塘镇双贵山

法定代表人：王硕

注册资本：27,52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8 月 23 日

经营范围：垃圾卫生填埋；垃圾焚烧发电；对生活垃圾设施的投资；垃圾灰、垃圾渣的资源化利用；垃圾处理技术的咨询服务；环保能源技术开发；生活垃圾压缩二次转运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环境卫生管理；固体废物治理；市政设施管理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活动。（依法须经批准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汕尾三峰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汕尾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中心首期工程项目、汕尾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中心焚烧发电厂二期工程项目以及汕尾市城区生活垃圾压缩二次转运项目一期工程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单位。

4. 被担保人名称：南宁市三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三峰”）

注册地点：南宁市兴宁区南梧公路 189 号

法定代表人：李志红

注册资本：29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 年 09 月 13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环保咨询服务；固体废物治理；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

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南宁三峰是三峰环境集团全资子公司，其为南宁市平里静脉园-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单位。

5. 被担保人名称：鞍山市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山三峰”）

注册地点：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腾鳌镇寿安街道办

法定代表人：刘亮

注册资本：2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 年 08 月 12 日

经营范围：垃圾焚烧发电、垃圾灰渣资源化利用、垃圾处理技术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鞍山三峰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为鞍山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单位。

6.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三峰御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御临三峰”）

注册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洛碛镇太洪场村重庆市洛碛垃圾焚烧发电厂

法定代表人：肖鹏

注册资本：57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05 月 12 日

经营范围：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建设和运营管理；垃圾灰渣的资源化利用、废水处理利用和垃圾处理技术的咨询服务

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御临三峰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为重庆市第四（洛碛）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单位。

7.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黔江三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黔江三峰”）

注册地点：重庆市正阳工业园区正青大道 6 号

法定代表人：胡尚峰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6 月 28 日

经营范围：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及处置（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再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从事一般工业固体废弃处理、垃圾焚烧发电、污水处理项目的建设、生产和运营管理；垃圾灰渣的资源化利用和垃圾处理技术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黔江三峰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为重庆市黔江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黔江区生活垃圾收运系统扩建及垃圾场渗滤液预处理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单位。

8.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垫江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垫江三峰”）

注册地点：重庆市垫江县沙河乡人民政府沙河乡中街 11 号

法定代表人：刘刚

注册资本：799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25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供电业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垫江三峰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 80%，中航（重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0%。垫江三峰为垫江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单位。

9.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三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峰城服”）

注册地点：重庆市大渡口区翠柏路 104 号 1 幢 16-2

法定代表人：舒少格

注册资本：502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07 月 17 日

经营范围：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排泄物处理服务；环保工程、建筑工程设计；道路普通货运；汽车租赁；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城乡市容管理（需取得行政审批或许可的除外）；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物联网技术开发及运用（需取得行政审批或许可的除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环保技术咨询服务；销售：环卫设备、生活垃圾处理设备、垃圾车、轮胎、计算机、通讯设备（不含无线广播、电视发射设备及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机动车维修；软件的开发及技术转让；有害生物防治；保洁服务；普通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水污染治理，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养老服务，病人陪护服务，家政服务，餐饮管理，酒店管理，停车场服务，洗车服务，装卸搬运，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峰城服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 51%，中航（重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6%，重庆中科盛弘环卫有限公司持股 13%。

10. 被担保人名称：诸暨三峰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暨三峰”）

注册地点：浙江省诸暨市浦镇外浦村陈高坞自然村

法定代表人：李可庆

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07 月 19 日

经营范围：垃圾焚烧发电，垃圾焚烧项目建设、运营；合同能源管理；垃圾焚烧发电技术、设备的研发及关联技术咨询、服务。

诸暨三峰是三峰环境集团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 83.33%，诸暨市基础设施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出资 16.67%，其为浙江省诸暨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单位。

## （二）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万州三峰	485,308,291.41	370,061,518.99	84,468,543.35	20,334,297.20
2	陆河三峰	43,732,965.39	9,065,542.91	8,586,614.34	1,714,705.09
3	汕尾三峰	1,061,611,168.96	377,605,675.86	197,390,848.94	54,163,423.20
4	南宁三峰	815,436,030.48	393,797,418.18	201,578,144.64	65,372,254.29
5	鞍山三峰	770,822,408.22	274,570,241.43	143,619,404.17	49,426,085.35
6	御临三峰	2,158,843,618.57	667,709,871.31	392,542,083.63	114,580,445.60
7	黔江三峰	416,686,055.31	102,032,396.76	24,103,261.53	1,246,966.18
8	垫江三峰	255,419,378.68	99,900,000.00	-	-
9	三峰城服	94,040,282.68	65,299,762.86	80,004,784.13	8,209,047.87
10	诸暨三峰	284,775,850.07	60,161,453.25	40,871,851.58	3,265,254.61

注：垫江三峰所承建的项目仍在建设期，尚未投运。

本次公司拟向部分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5.19 亿元的担保。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在董事会获得授权后立即转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具体决定担保事宜，包括相关协议的签署、担保方式选择等，并可根据子公司具体担保需求，将本议案表一所列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在各全资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将本议案表一所列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在各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之间不得进行担保额度调剂。本次担保事项的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